

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现将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品高股份”）2023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592号）核准，公司2021年12月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2,826.3819万股，发行价为37.0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48,305,046.71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103,830,504.67元，余额为人民币944,474,542.04元，另外扣除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27,318,994.96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17,155,547.08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21]45924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646,744,079.31
减：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97,330,635.76
减：已支付的发行费用	-
减：手续费	4,639.36
加：利息投入	13,185,282.66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462,594,086.85
其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期末余额	252,594,086.85
其中：用于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	210,000,00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

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活期存款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主体	募集资金开户银行	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元)	监管类型	备注
1	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	82040078801000002045	82,344,480.53	三方监管	活期存款
2	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智慧城支行	120905517810606	32,894,276.39	三方监管	活期存款
3	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圃支行	721175265436	1,372,705.28	三方监管	活期存款
4	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贸试验区南沙分行	9550880048906400367	703,199.22	三方监管	活期存款
5	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广州分行）	44050111716700000174	-	三方监管	活期存款
6	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新区天河科技园支行	44050159004300002818	1,103,886.05	三方监管	活期存款
7	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上步支行	3602200529100306446	132,934,165.94	三方监管	活期存款
8	广州晟忻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	82040078801400002136	1,241,373.44	四方监管	活期存款
合计				252,594,086.85		

注1：品高大厦建设的实施主体为“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全资子公司“广州晟忻科技有限公司”，因此在广州晟忻科技有限公司设立有四方监管账户。

注2：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对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21,000.00万元，详见报告<三、（四）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项目的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7,393.95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部分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其中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为16,220.48万元，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为1,173.47万元（不含税）。具体内容详情见公司于2022年2月14日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公司存在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形，主要系募投项目所涉研发人员的工资等费用根据银行规定由基本户先行支付所致。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3年，公司将募集资金集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2023年2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65,000万元（含本数）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余额为21,000.00万元，其中3,000.00万元为银行短期定期存款，18,000.00万元为投资理财产品，投资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结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东山支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2023年第0834期单位大额存单	5,000.00	2023年6月15日	2026年6月15日	3.15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沙支行	广发银行“广银创富”G款2023年第168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3年9月5日	2024年3月4日	0.5或3.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新区天河科技园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3年10月9日	2024年1月10日	1.5-2.7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结合公司资金安排以及业务发展规划，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10,000万元的超募资金进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补流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8.74%。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同意的专项核查意见。

2023年，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超募资金用于支付日常

经营支出。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超募资金未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暂未使用节余资金。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报告。

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表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917,155,547.0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7,330,635.7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85,103,022.2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信息技术创新云平台	否	80,920,000.00	80,920,000.00	17,541,246.16	31,878,378.73	39.39	2024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专属信息化云服务平台	否	146,730,000.00	146,730,000.00	28,859,695.14	47,372,620.02	32.29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品高大厦建设	否	281,570,000.00	281,570,000.00	39,619,093.14	247,037,990.14	87.74	2024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60,000,000.00	60,000,000.00	11,310,601.32	58,814,033.35	98.02	2024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超募资金	/	347,935,547.08	347,935,547.08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8.74	/	/	/	/
合计	/	917,155,547.08	917,155,547.08	197,330,635.76	485,103,022.24	52.8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专属信息化云服务平台项目”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3年12月”调整为“2025年12月”。《专属信息化云服务平台》项目延期的原因主要是:前期受公共卫生事件的影响,受各地政府财政预算紧缩和各行业公司降低支出等因素影响,专属云平台的业务拓展进度缓慢。为确保募投项目建设效果及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权益,公司结合现阶段市场情况,对项目建设进度进行重新评估,基于审慎性原则,拟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2025年12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7,393.95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部分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其中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为16,220.48万元,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为1,173.47万元(不含税)。具体内容详情见公司于2022年2月14日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公司存在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形,主要系募投项目所涉研发人员的工资等费用根据银行规定由基本户先行支付所致。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余额为21,000万元，其中3,000万元为银行短期定期存款，18,000万元为投资理财产品，投资理财产品情况详见本文“三（四）、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超募资金用于支付日常经营支出。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品高大厦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3年12月调整为2024年12月。原因是往年因考虑了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时间，现根据实际开工时间开始计算年限，按照项目建设周期更新。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合计	—	—	—	—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无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无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